

# 上海市金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2019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的要求，由上海市金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并附相关指标统计附表等。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金山区门户网站（<http://www.jinshan.gov.cn/gb/shjs/index.html>）上查看和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与金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办公室联系（地址：上海市金山区石化二村 277 号，邮编：200540，电话：021-57971828）。

##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我局按照工作安排和部署，贯彻实施《条例》和《规定》，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创新工作思路，改进工作方式，着力从四个方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按照金山区人民政府和上海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的统一领导，我局认真按照《条例》和《规定》的总体要求，成立了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指导、

协调和组织实施我局信息公开工作。专门配备了 1 名全职工作人员，设立了 1 个专门的信息申请受理点。二是充实公开内容。加强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和免于公开信息的界定，强化对公众关注度高的信息进行梳理，探索各项制度、措施等内容草案的公开制度，充分征求公众意见，推动科学、民主决策。三是规范、优化公开程序，尤其是与群众关系密切的“四位一体”保障房建设和物业管理等信息，提高办事质量和效率，为公众提供更多的服务。四是完善工作制度。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评监督、培训宣传等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发展。截至 2019 年底，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顺利开展。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本局按照《条例》、《规定》，坚持“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积极做好主动公开工作。截至到 2019 年底，本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7 条，全文电子化率达 100%。

### **（一）主动公开范围**

我局主动公开信息的范围是按《条例》、《规定》中除少数依申请公开及不予公开信息之外的所有信息。

1、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了信息公开指南、目录及年报，公开了依申请公开目录及途径。

2、组织机构人员情况：公开了我局机构领导、机构职能、机构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3、政策法规：公开了本系统国家和上海市发布的相关业务政

策及法规。

4、计划规划：公开了各年度工作总结及来年工作计划。

5、人事信息：公开了人事任免信息。

6、工作动态：及时公开房屋拆迁公告，建、构筑物拆除工程备案公示，新建住房交付使用证，旧住房整治，党建动态等。

## （二）主动公开途径

一是我局不仅在上海金山门户网站上发布政府信息，也组织信息资源，特别是涉及民生类的信息，通过微信公众号渠道开展信息公开公开工作；二是政府网站上提供《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在线申请，并公布了我局监督电话，按照规定的时间节点及时回复处理；三是开设查询接待窗口，配备信息公开人员，提供咨询、查询信息服务。四是我局将主动公开信息的文件和目录报送区档案馆和图书馆，方便市民查阅。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7	-19	797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2	-10	113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7	-47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67	14689000 元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 （一）申请情况

2019 年本局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2 件，其中当面申请 0 件，传真申请 0 件，电子邮件申请 0 件，网上申请 11 件，信函申请 1 件，其它形式申请 0 件，申请人均为自然人。从申请的信息内容来看，涉及房屋征收、住宅修缮等信息。

#### （二）申请处理情况

在 12 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已经答复的为 11 件，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件。在已经答复的 11 件申请中，“主动公开” 2 件，“部分公开” 2 件，“依申请公开” 2 件。“信息不存在” 2 件，“非本机关负责公开” 3 件，占总数的 41.7%，主要涉及拆迁许可证、集体所有土地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协议等信息。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	申请人情况
-------------------	-------

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2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4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2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		0	0	0	0	0	0	0	

	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1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本局 2019 年度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 0 件。

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诉讼案 0 件。

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举报申诉 0 件。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化和规范化有待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内容单一，发布信息量不够丰富，

信息公开宣传力度不够等问题。今后，我局将从以下两个方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要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落实工作责任，加强各科室之间的沟通协调工作，提高依法公开政府信息的水平，确保完整、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二是要进一步加大公开力度，多渠道扩大公开范围，深化公开内容，特别是关系到民生的政府信息。同时加大对出台政策的解读及宣传工作，使人民群众能了解政策、运用政策、受益于政策。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金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2019年12月31日